

金台视线·紧盯形式主义问题④

# 学好用好调查研究这门基本功

本报记者 彭波 史一棋

调查研究是我们党的传家宝。今年3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全党大兴调查研究的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提出在全党大兴调查研究,是在全党开展的主题教育的重要内容。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按照党中央部署要求,积极深入基层一线,扎实开展调查研究,扑下身子干实事、谋实招、求实效。

不过,也有基层干部和读者、网友反映,个别党员、干部把调查研究当成一项不得不应付的任务,浅尝辄止、蜻蜓点水、走马观花,对问题避而不谈、对矛盾避而不研。这些形式主义的“调查研究”不仅背离了调查研究要解决真问题的要求,也让基层干部群众疲于应付。

## 调研时要注意克服浮光掠影、蜻蜓点水等形式主义问题

“为了接待省里下来的调研团,村里从一个多月前就忙活开了。”前不久,一名驻村干部在来信中反映了所驻村接待调研团的情况。据他说,调研团行走的线路、参观的点位、需要介绍的重点很早就精心安排好了,村里所有的准备工作也都是围绕这条线路进行的。

只打扫调研线路必经的道路,只粉刷沿线的房屋和院墙,把一些具有代表性和参观意义的标志物整体迁移到线路上来,对线路经过的群众、家庭突击培训,以备突然询问……“整个调研成了一场各司其职、按部就班的‘实景演出’。”这名驻村干部说。

调查研究是谋事之基、成事之道,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没有调查就没有决策权。调查研究本是深入了解社情民意、提高科学决策水平的重要手段,但有的党员、干部没有认识到调查研究的重要性,在开展调研时,存在人到心不到、浮光掠影、蜻蜓点水等形式主义问题。

小张是某“明星乡镇”的一名基层干部,当地平均每年要接待几十个来自全国各地的调研考察团。“今年以来,调研团的数量翻了一番,几乎每天都有接待任务。”小张说,大多数调研团都是真心实意来取经学习的,但也有为了完成调研任务来“打卡”的。“走的是经典线路,看的是样板工程,也不详细问问发展是什么具体思路、解决问题都有哪些经验。这样的调研有没有启发不知道,反正调研任务算是完成了。”小张说。

《工作方案》明确提出,必须坚持党的群众路线,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增进同人民群众的感情,真诚倾听群众呼声、真实反映群众愿望、真情关心群众疾苦,自觉向群众学习、向实践学习,从人民的创造性实践中获得正确认识,把党的正确主张变为群众的自觉行动。然而,在一些地方、单位,本应是针对问题、解决问题而开展的调查研究,却异化成了“材料调研”。

有读者来信反映,某地开展调查研究不下基层实地走访,反而向基层索要大量材料,仅一个单位提供的材料就装了好几箱。类似这样不进现场、不实地考察,而是守在办公室里看材料,靠“材料流转”“层层上报”代替实地调研的“调查研究”,令基层背上了沉重负担,又得不到有价值的信息,最终沦为形式主义。

还有的调研团脱离群众,看级别、要陪同,似乎规模越大,越能彰显其重要性。“我们调研团大概有20人,陪同人员却有50多

人。每天都是六七辆中巴车浩浩荡荡开过。行程安排得满满当当,一天要跑七八个地方。每到一处,大家呼啦啦地围着讲解员,距离稍远一点的,连听讲器信号都没有,也不知道前面说了什么内容。”一名省直机关干部说,调研团太庞大,座谈会每个人只能粗略讲讲,“最后抱了一大摞文件材料回去,在这些材料里剪裁剪辑、整合包装,最终形成的调研报告质量可想而知。”

调查研究本应是交流经验、取长补短的好方法,但有些干部放不下面子、拉不下架子,把虚心请教的调研变成了颐指气使的指导。一名曾在地方挂职的高校教授说:“有一次,上级单位针对某地方条例的修改开展调研,大家在座谈会上提出一些修改意见。结果,来调研的干部坐不住了,对提意见的人说:‘你们根本不懂,这块工作我搞了20多年,我最了解。’这话一说,大家都不敢提意见了,最后开成了表扬大会。”

## 应防止个别地方和单位按套路接待调研,难以取得实效,给基层带来困扰

在采访中,不少基层干部认为,调研中的形式主义问题危害巨大,不仅没有很好地贯彻落实调查研究的目标、意图、要求,劳民伤财、浪费时间精力,还影响了党员、干部的工作态度和方式,“党的优良传统没有得到传承和发扬,反而造成了破坏”。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经济学部副主任曹立教授曾参与不少调研活动,在她看来,调研中的形式主义问题存在一些表现:比如,不聚焦,“脚踩西瓜皮,滑到哪里算哪里”;不深入,浮在表面,装样子、走过场;不研究,没有深入思考,看到啥就是啥;不转化,为调研而调研,不能解决真问题。

“大兴调查研究,就是因为当前改革发展稳定面临不少深层次矛盾,各种风险挑战、困难问题比以往更加严峻复杂,迫切需要通过调查研究把握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找到破解难题的办法和路径。”曹立说,调查研究是获取第一手资料、了解真问题的过程,“要想调查研究发挥应有的效果,就必须走出办公室,深入基层,杜绝形式主义。”

一名社区干部表示,有些调查研究中之所以存在不同程度的形式主义问题,根源在于主观认识不到位。“只知道上级要求开展调查研究,但对为什么要开展调查研究、调查研究要达到什么目的、重点调研哪些内容、如何落实调研要求等没有进行认真思考,只想快点完成任务了事。”

“有些年轻干部跟着走马观花的调研团跑了,就认为调查研究没有效果、没有价值,在思想上不重视群众路线、在工作中不重视调查研究,整天坐在办公室里看文件、看电脑,这能看到什么真问题、想出什么好点子呢?”河南洛阳读者李虹丽说,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是磨炼党员、干部发现问题“慧眼”的有效方法,关键是在调研中注重求真务实,有效破除形式主义。

除了主观上不重视、认识不到位外,能力不足、不懂方法也是造成调查研究存在形式主义问题的重要原因。有的党员、干部在调查研究上不得要领,没有掌握有效的工作方式方法,下基层后只会“眉毛胡子一把抓”,分不清主次、轻重,调研效果自然大打折扣。

上级“不会”调研,也造成下级消极应

## 求真务实 做好调研

彭波

### 记者手记

调查研究既是做好工作的基本功,也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

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不能把握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找到破解难题的办法和路径,还能体察民情、了解民意,密切干群关系。可是,一旦调查研究染上了形式主义问题,不仅正面效果发挥不出来,还会起到反面作用。

浅尝辄止的“蜻蜓点水”式调研、高高在上的“钦差”式调研、弄虚作假的“盆景”式调研、回避问题的“嫌贫爱富”式调研……这些形式主义的“调查研究”,看不到真实的社情民情,解决不了实际问题,只会让基层干部群众疲于应对,拉远干群关系。

调查研究千万不能搞形式主义,做好

调研的前提是求真务实。中办印发的《关于在全党大兴调查研究的工作方案》中明确提出“五个必须”的具体要求:必须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必须坚持实事求是、必须坚持问题导向、必须坚持攻坚克难、必须坚持系统观念。党员、干部要在调研中把这些要求一一落实到位,防止走过场、不深入,防止调查多研究少、情况多分析少,防止对策建议不切实际、不解决问题,切实做到扑下身子干实事、谋实招、求实效。

善除害者察其本,善理疾者绝其源。破除调查研究中的形式主义问题,还需对症下药、久久为功。党员、干部要充分认识到调查研究对于工作的重要性,努力转变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提高履职尽责、强化责任担当,争取把调查研究成果真正转化为推进工作、战胜困难的实际成效。



重庆市公安局交巡警总队多次到璧山区黛山大道调研,分析交通事故多发原因并提出解决方案。图为落实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后的黛山大道。 邹璇摄(人民视觉)

付。在个别地方和单位,接待调研甚至已经形成固定模式,按套路进行。这些形式主义问题,严重背离了开展调查研究的初衷,不仅难以取得实效,反而会给基层带来困扰,影响干群关系。

“调查研究是做好各项工作的基本功。如果掌握不好,就不可能深入实际、了解实际,决策就会出问题。”江苏盐城读者张恒宇说,调查研究不是轻轻松松、走马观花就能做好的,只抓表面、只图交差,就容易流于形式主义,甚至掺杂带虚,造成新的问题,“真正的调查研究容不下形式主义,只有深入调查研究,才能看到真实的场景、听到群众的心声、发现存在的问题。”

## 只有足够深入,才能发现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才能把好事做到群众心坎上

前不久,江西萍乡市湘东区以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为目标,开展了一次调查研究。“我们在走访中发现,现在提倡政务服务网上办、掌上办,网上办理医保业务确实带来很多便利,但群众难以与工作人员面对面交流互动。一些参保群众,尤其是老年人不会操作,又没法向医保工作人员面对面求助。还有部分医保业务,需要提交纸质材料、人脸识别,必须去实体窗口办理,一些偏远乡村的群众很不方便。”湘东区医保局局长彭启敏说。

为了解决这一痛点难点问题,湘东区打造了“医保视频办”服务专区,将“网上办”延伸为“视频办”,群众可通过与工作人员视频连线的方式办理业务,工作人员使用实名认证、屏幕截图、材料批注、文件传输等功能,指导群众办理相关业务,有效解决了部分群众“不会办、没空办”的难题。“医保视频办”服务专区上线不到一个月,服务群众数百人次,获得了群众点赞欢迎。

“真调研还是假调研,关键要看是否能够发现问题、真正解决问题。”曹立表示,在开展调查研究活动前,首先要做好功课,确

定调研目的是什么、方向是什么,不能盲目;其次要精准聚焦,通过调查研究找到问题所在、找出问题根源,“调查研究是一项花时间、花精力的工作,开展调查研究必须沉下身子、静下心来。只有足够深入,才能发现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才能把好事做到群众心坎上。”

黛山大道是重庆璧山区的交通大动脉,全长32公里,双向八车道,纵贯璧山城区南北。“以前,黛山大道没有设置中央隔离设施,路侧开口过多,标志标线也不完善,发生了多起交通事故,成了事故顽疾路段。”重庆市公安局交巡警总队副队长蒋志全说,为了彻底解决这一问题,市公安局交巡警总队多次到这一路段调研,全面分析事故发生的原因,有针对性地制定解决方案。璧山区委区政府对此高度重视,加大投入保障力度,推动全区重点道路安全隐患排查落实落地落细。

针对车辆随意调头现象,全程安装中央隔离护栏,减少调头点位20处,实现全路段物理隔离;针对车多、路口多导致交通混乱,采用路口信号灯自适应控制系统,实现各处交通信号灯智能联动;针对超速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增设区间及定点测速、电子警察等设备,完善各类交通标识牌、安全提示牌……今年4月以来,黛山大道涉及货车交通事故同比下降83.3%,道路通行秩序明显好转。

“调查研究的过程是理论学习向实践运用转化的过程,也是提高履职本领、增强责任担当的过程,还是转变工作作风、提升工作质效的过程。”蒋志全深有感触地说,调查研究必须把“靶心”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聚集,及时回应和解决群众关切。

在采访中,有基层干部表示:“调查研究中存在形式主义问题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搞形式主义有甜头、没影响。如果搞形式主义尝到的都是苦头,这类问题自然就会变少。”

对此,曹立建议,针对调查研究工作,应当建立一套科学合理的考核评价标准体系,从制定方案、开展调研到深化研究、督查回访,都应该有详细具体的指标要求,以此激励监督党员、干部认真开展调查研究工作。“调查研究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而不只是一次活动,应该常态化地开展。”曹立说。

制图:张丹峰

## 百姓关注

日前,有网友拍到一些年轻人坐电动轮椅上班的视频,上传到社交媒体后,引发广泛关注。

近年来,经常可以看到骑着电动滑板车、平衡车的人在路面上行驶。由于操作简便、易于携带,一些上班族将其作为代步工具。而一些年龄较大、行动不便的人群则选择驾驶老年代步车等电动车上路行驶。

电动轮椅、滑板车、平衡车、老年代步车等各类交通工具在道路上混行,给社会道路交通治理带来新的难题和考验。这些代步工具是否可以上路行驶?相关法律又是如何规定的?

根据我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可以上路行驶的车辆包括机动车、非机动车,两者主要区别在于是否由动力装置驱动。同时,法律明确规定,虽有动力装置驱动但设计最高时速、空车质量、外形尺寸等符合有关国家标准的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电动自行车等交通工具,属于非机动车,可以上路行驶。

“电动轮椅与残疾人机动轮椅车不同,后者是以内燃机提供动力的非机动车,属于交通工具,而电动轮椅是残疾人的代步工具,不属于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的非机动车范畴,也就是说不属于道路车辆,不能上路行驶。”公安部交通管理科学研究所研究员应朝阳表示。

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明确规定,行人不得在道路上使用滑板、旱冰鞋等滑行工具。“电动平衡车、滑板车等玩具或器械,既不属于机动车,也不属于非机动车,属于休闲娱乐工具范畴,也不能上路行驶。”应朝阳说。

前不久,浙江读者王先生在网上购买了一辆老年代步车,客服表示“这款电动车不是机动车,不需要上牌,也不需要驾照”。但王先生收到货物后,发现发票上显示货物名称为“机动车、电动三轮”。

根据相关法律,电动三、四轮车属于机动车,上路行驶应当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车辆上牌后才有上路权。应朝阳表示:“现在市场上存在大量打着老年代步车旗号进行销售的电动三、四轮车。这些车既不符合相关国家标准,也未被列入新能源汽车范围,属于无资质、无国标、无牌照的‘三无’产品。”

驾驶老年代步车、电动轮椅、平衡车等代步工具上路,存在很大安全隐患。老年代步车车身窄而高,底盘稳,稳定性差,在行驶中不稳定、易倾斜,刹车不灵敏。且驾驶人多未经过专业驾驶培训,闯红灯、走机动车道等违规驾驶行为频发,容易造成交通事故,威胁道路安全。

“这些代步工具没有任何安全保障措施,危险系数大。一旦发生交通事故,对骑行者本人和其他交通参与者都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很容易造成伤亡。”江苏南通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副支队长张卫民介绍,当地每年的交通事故中,接近一半涉及电动车,电动三、四轮车又占到其中的近20%。

整治非法生产和违规上路的代步工具,一方面要严抓源头监管,一方面要加强路面查禁。“建议相关部门尽快完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从国家层面出台相关政策,严厉打击非国标车辆违法生产和违规销售行为,为杜绝此类车辆违法上路创造条件。”应朝阳说。

张卫民表示,相关部门应当规范引导商家依法生产销售合法合规的电动自行车和电动三、四轮车,有效杜绝诸如老年代步车等“非国标”车辆流入市场。同时,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机动车和依法应当登记的非机动车,必须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路行驶。尚未登记的机动车,需临时上路行驶的,应当取得临时通行牌证。

“对违规上路的电动平衡车、电动轮椅、滑板车等,应充分发挥公安交警路面查禁作用,开展集中整治行动,形成全方位的严管整治氛围。”南通市公安交警支队支队长范荣建说。

## 反馈

山东胶州里岔镇

## 露天垃圾全部清理

本报记者 侯琳良

7月24日,本版刊登了题为《垃圾露天堆放 影响庄稼生长》的读者来信,反映山东青岛胶州市里岔镇黄家岭村东侧基本农田旁边大量垃圾露天堆放,长期无人清理,影响农作物种植的问题。

看到报道后,胶州市里岔镇高度重视,立即组织人员和机械对现场垃圾进行清运、垫土平整(见下图),并在全镇开展了环境卫生大排查大起底大整治大提升行动。针对网格村外围、荒坡等角落,采用无人机航拍和网格村自查的方式进行排查,对存在问题的点位建立台账要求立即清理。同时,公布举报电话,对群众举报反映的问题,第一时间进行核查和处理;加强日常巡查,严厉打击违法偷倒垃圾行为。



河南洛宁洛河湿地公园绿意盎然。 李峰摄(人民视觉)